

【蓋】 kah

對應華語	蓋
用例	蓋被、蓋毯仔
民眾建議	袷
用字解析	<p>「蓋」在臺灣閩南語裡是個多音、多義的字。「蓋」字的文讀音是 kài，用在「蓋世無雙 kài sè bú song」、「蓋棺論定 kài kuan lūn tīng」、「武功蓋天下 bú-kong kài thian-hā」等這些的說法裡。「蓋」的白話音是 kuà，用在「鼎蓋」（鍋蓋）、「罐仔蓋」（瓶蓋）等這些口語的說法裡。</p> <p>華語的「蓋棉被」、「蓋毯子」，臺灣閩南語說成 kah phuē, kah thán-á，因為 kah 的音和「蓋」字的文讀音 kài 相近，「蓋」又有覆蓋的意思，一般就把 kah phuē, kah thán-á 寫成「蓋被」、「蓋毯仔」，所以「蓋」字這樣的用法可以算是近音的訓用字。這樣寫，跟華語同形、同義，只是在語音上不完全相同，這樣的用字應該是多數人都能夠接受的。</p> <p>但是有民眾認為這個 kah 的漢字應該寫成「袷」。不過「袷」這個字的閩南語發音分別是 kiap, khap, hiáp，不但沒有 kah 的發音，連相近也談不上。而且「袷」的意思是「夾衣；冬衣」（kiap, khap）所以無論是發音或意義都和 kah 不同，顯然「袷」字並不適合用來寫 kah。</p> <p>經由以上說明，臺灣閩南語的 kah phuē, kah thán-á，漢字還是寫成「蓋被」、「蓋毯仔」最理想。</p>

【欲】 beh/bueh/berh

對應華語	要、如果、快要
用例	欲食飯、欲知、強欲
異用字	要、卜
民眾建議	要

用字解析	<p>臺灣閩南語 beh/bueh/berh 表示欲望（動詞），意願（情態詞）、將來（時態詞）等意義，也可以當成連接詞，表示「如果」的意思。所有的意思都相當於華語「要」的用法。本部推薦用「欲」字，如「強欲掙」（硬要），「欲食飯」（要吃飯）、「欲知嘛無愛去」（要是知道我也不去了）。</p> <p>這個詞素是閩南語的共同詞，傳統南管、歌仔冊都寫成「卜」，源自福州話的書面語傳統，福州話唸成 puoh，寫成「卜」是借音字。閩南語唸成濁音聲母 b-，濁音聲母大部分源自中古鼻音，中古鼻音屬於濁音，應該變成現代閩南語的陽聲調才是正例。但是 beh/bueh/berh 是陰入聲，推測它的聲母本來和福州話一樣是 p-，後來才濁化成 b-的，好像「捌」bat 是由 pat 濁化的道理一樣。由此可以逆推這個詞素的字應該屬於中古音「幫」母字。</p> <p>日治時代以來訓用之風盛行，《台日典》寫成「要」，戰後的流行歌仔簿也大部分寫成「要」，這是根據上述 beh 相當於華語「要」的語義對應而訓用的。</p> <p>八十年代以來的台語文用字除了繼續上面「卜」、「要」的用字習慣之外，新流行了「欲」字，這是訓用漢文用字，可以說是舊字新用。但是一旦有人使用，馬上流行開來。原因是「要」字在口語中也是常用語素，如「要緊」iàu-kín，也可以訓讀成 beh-kín（欲緊），更可以訓讀成 ài-kìn（愛緊），造成混亂；至於「卜」雖然是自古習用的借音字，但是和現代台語音比較遠，所以本部推薦問題比較少的「欲」字。不過「卜」、「要」仍然列為異用字。</p> <p>連橫《台灣語典》建議「卜麥」字，但「卜麥」字從「麥」得聲，「麥」漳泉音都是 béh，「欲」漳音 bueh，泉音 berh，同安音 beh，可見「卜麥」字音義都不合，更沒有習用基礎，因此不列入考慮。</p>
------	---

臺灣閩南語推薦用字（第1批）內容：

http://www.edu.tw/EDU_WEB/EDU_MGT/MANDR/EDU6300001/bbs/300iongi_960523.pdf



本著作係採用創用CC「姓名標示-非商業性-禁止改作」2.5 臺灣版授權條款釋出。創用CC詳細內容請見：

<http://creativecommons.org/licenses/by-nc-nd/2.5/tw/>